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

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291號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

承辦人：蔡先生

電話：03-3356076分機2614

電子信箱：10041766@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21日

發文字號：桃衛藥字第11500782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公會周知
0909

總幹事
王勝輝

常務
事務
盧俊雄

主旨：有關偉翔生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製造販售之「偉翔日本鵲鵲油一條根全效舒活霜」（製造日期：2025.02.17，保存期限：2028.02.16，批號：25002）化粧品，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規定一案，請依說明段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宜蘭縣政府115年8月18日府授衛食藥字第1150022903B號函辦理。
- 二、案係宜蘭縣政府衛生局查獲旨揭產品外包裝標示製造業者地址為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號11樓之5，與公司登記地址不符，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第7條第1項規定，業經宜蘭縣政府衛生局處分在案。
- 三、本案係屬第3級回收，為保障民眾使用安全，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如有案內產品請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事宜。

正本：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

副本：

局長 賈 蔚 請假
副局長 黃 翠 咪 代行

(桃)燙髮美容工會	
收	115-9-7
文	245
章	王泰元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